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获悉公司股东昆山零分母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零分母”)因误操作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事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有关事项披露如下：

一、 本次违规减持前的持股情况

2021年12月2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了《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零分母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5,200,500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3.0000%。零分母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687%，为IPO前取得。

二、 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2年6月27日，零分母累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1,426,600股，本次减持后，零分母持有公司8,573,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9457%，零分母在2022年6月27日集中竞价减持时误操作导致多减持94,000股，金额为247.22万元。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三条 第一款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书面报告，通知该上市公司，并予公告；在上述期限内，不得再行买卖该上市公司的股票，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情形除外。”的规定，构成了违规减持。

三、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致歉与处理情况

(一)股东零分母对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表示诚挚的歉意，并愿意将违规减持收益金额128.34万元全额上缴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二)公司董事会获悉此事项后高度重视，及时核实了相关操作情况。公司将以此为戒，进一步加强组织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再次认真学习《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审慎操作，防止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日